

#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源集团”、“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799号同意注册。《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附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http://www.jjck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认真阅读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的《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监高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五、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股东大会于2025年7月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股东9名,实际出席股东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与会股东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5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监高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五、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股东大会于2025年7月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股东9名,实际出席股东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与会股东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性发展和市场价值的信心,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拟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0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6.40元/股(含),该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时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不超过16,700,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0股。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6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  
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监高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

根据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当本公司股票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发生变动时,使本公司转股价格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将按以下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D)/P=D+A×K/(P+D)

D: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增加股本的事项;K: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减少股本的事项;P:指增发新股票的价格;A:指转增股本的数量;D: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增加股本的金额。

根据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当本公司股票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发生变动时,使本公司转股价格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将按